

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检查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7/2021_2022__E5_BB_BA_E8_AE_BE_E9_83_A8_E5_c80_317891.htm

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检查工作的通知（建办市函[2006]625号）各省、自治区建设厅，直辖市建委，计划单列市建委（建设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为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活动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04]56号），进一步掌握当前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的问题，加大对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力度，推动《招标投标法》的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监察部、财政部、建设部、铁道部、交通部、信息产业部、商务部、水利部、民航总局、国务院法制办决定，年内联合对招标投标市场开展专项检查，并已经制订了《招标投标专项检查工作方案》（见附件）。根据《招标投标专项检查工作方案》，为做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按照《招标投标专项检查工作方案》规定的专项检查重点内容，组织本地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企业进行自查，并在自查基础上进行重点项目、单位和机构的检查。（二）在检查的基础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形成本地区检查报告，并于2006年11月15日前，将检查报告报建设部建筑市场管理司。检查报告的内容包括：（1）本地区组织自查情况；（2）本地区对重点项目、单位和机构的检查情况；（3）存在的突出问题；（4）改进措施和整改效果；（5）有关建议。在报送书面检查报告

的同时，将其电子版同时发到chuyong611@163.com。（三）
建设部将在今年10月份，对部分地区重点项目、单位和机构
进行检查。联系人：初勇；联系电话：010-58933373 附件：
招投标专项检查工作方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办公厅二

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
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